# 师德警示教育案例通报

(2023年3月)

# 目 录

- 1. 华东师范大学回应教授被女博士实名举报
- 2. 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学部通报"方岱宁视频事件"
- 3. 西南大学回应教授与博士生关系不当
- 4. 杭州师范大学回应"副教授骚扰女生"
- 5. 北京语言大学通报一职工发布不合适图文视频

## 华东师范大学回应教授被女博士实名举报

华东师范大学一位退学博士田彩云,实名举报华东师大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教师、博士生导师黄某对其进行长期的骚扰并且性侵。

11月30日,华东师大校方对此作出回应,对实名举报进行 了相关情况通报,表示学校对于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会零容忍, 并呼吁共同维护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。

#### 情况通报

华东师范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2-11-30 12:56 发表于上海

近期有关于我校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教师黄某相关问题的举报。涉事教师已报警。学校高度重视,已第一时间按程序进行调查核实,并将根据调查结果依法依规处理。

学校始终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,对于违反师德师风行为零容忍。感谢社会各界对我校的关心支持和监督,让我们共同维护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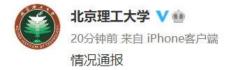
华东师范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

2022年11月30日

# 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学部通报"方岱宁视频事件"

10月初,网传中科院院士、北理工教授方岱宁在线上会议时,突然被一女子闯入抱脸亲吻,引发舆论关注。事件发酵后,10月10日凌晨,北京理工大学通过微博发布情况说明,表示已第一时间启动调查工作,正在对相关情况进行核查。有关核查情况将适时公布,回应社会关切。

12月7日,北京理工大学通过官方微博公布处理结果表示,根据有关规定,学校决定免去方岱宁的校学术委员会主任、校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,停止其研究生招生资格。



针对网上流传的关于我校教师方岱宁的相关视频,学校高度重视,成立专门调查组,本着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了调查工作。

经查核,视频内容是方岱宁今年7月初在线参加学术会议时发生的事情,因其行为 失范,造成严重不良影响,根据有关规定,学校决定免去方岱宁的校学术委员会 主任、校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,停止其研究生招生资格。视频中出现在方岱宁身 边的女性为北京某公司职员,未曾在我校有过任何学习进修及工作经历,并非网 传我校博士后李某某。

我校始终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,严格规范教师行为,对失范行为"零容忍"。感谢社会各界对学校的关心和监督。

北京理工大学 2022年12月7日 同日,中国科学院学部在"情况通报"中表示,方岱宁教授 在线参加学术会议的相关视频对中国科学院院士的声誉造成了 不良影响。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有关情况的报告,经中国科学院学 部研究决定,停止方岱宁参加院士会议、推荐和选举院士、选举 和被选举成为学部常设领导机构成员等院士权利。



(来源:北京理工大学官方微博、中国科学院学部主页)

## 西南大学回应教授与博士生关系不当

日前,西南大学一博士研究生在网络上反映,西南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赵某利用导师职权,胁迫其与其保持不正当关系长达三年,并要求随叫随到。 @西林学

1月25日晚,西南大学官方微博回应,该校法学院教授赵某确与学生存在不正当关系,存在严重师德师风问题。经学校研究,决定给予赵某以下处理处分: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、调离教师岗位、降低岗位等级、报请主管部门批准撤销教师资格等。

(来源:西南大学官方微博)

#### 关于微博账号"唯泉雪声228" 在网络反映相关问题的情况说明

近日,关注到我校一博士研究生(微博 账号"唯泉雪声228")在网络反映相关问 题,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:

关于反映赵某师德师风问题。2022年9月16日,该生向学校反映其导师法学院教授赵某相关问题。学校高度重视,立即成立工作组开展调查。经调查,赵某与该生存在不正当关系,存在严重师德师风问题。经学校研究,决定给予赵某以下处理处分: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、调离教师岗位、降低岗位等级、报请主管部门批准撤销教师资格等。以上处理处分已生效执行。2022年12月8日,学校将对赵某的处理处分结果正式告知该生。

关于反映不能被授予博士学位问题。按照相关文件规定,申请博士学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环节,并在科学研究方面取得创新性成果。该生提交的创新性研究成果,经其申请学位所在学科的学术委员会审核,认为未达到申请该学科博士学位创新性成果基本要求,不同意授予其博士学位。根据相关规定,该生可以先申请博士毕业证书,在规定学习年限内,达到该学科博士学位创新性成果基本要求,再申请授予博士学位。导师组将加强对其的帮助和指导。

学校严格遵守相关文件要求,确保研究生培养质量。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,对师德失范问题始终坚持"零容忍",坚决严格依法依规处理。感谢社会各界对学校的关心和监督。

西南大学 2023年1月25日

## 杭州师范大学回应"副教授骚扰女生"

2月17日,网民在浙江省政府网站"浙江省民呼我为统一平台"留言,举报杭州师范大学教师石某性骚扰、学术欺骗和滥用职权等行为。

杭州市教育局 2 月 24 日回复称,该局非该校主管部门,转学校回复如下:

收到反映后,学校高度重视,第一时间联系学校相关部门、学院调查处理。2023年2月18日—2月19日,学校信访办李老师、文传学院党委副书记周老师、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副书记应老师多次与学生通过面谈、电话等方式沟通交谈。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与石某老师进行了沟通交谈。

经调查,石某在与学生日常交流过程中确实存在言行不当情况,造成学生不适。

2月22日下午,学校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,专题研究讨论关于石某老师言行不当问题的处理,明确以下对石某的处理建议:给予石某通报批评,责令其作出书面检查并公开道歉;暂停课一个月,作深刻反省;取消其在评奖评优、职务晋升等方面的资格,执行期为24个月。会议要求马克思主义学院切实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,对石某老师进行师德师风再教育,举一反三,严格杜绝此类事件发生。

(来源:浙江省政府网站"浙江省民呼我为统一平台")

#### 北京语言大学通报一职工发布不合适图文视频

近日,网传北京语言大学男教师偷拍女生上瑜伽课的照片,并在聊天群里发表色情言论,引发关注。

3月28日,北京语言大学发布声明称,日前,该校教育技术与资源管理中心一职工在社交媒体发布不合适的图片、视频和文字,引发舆论广泛关注。该校高度重视,第一时间启动调查程序,已暂停该职工相关工作。北京语言大学表示,坚决维护学生正当权益,正在依规依纪依法对其进行严肃处理,有关处理结果将及时公布。

#### 声明

日前,我校教育技术与资源管理中心一职工在社交媒体发布不合适的图片、视频和文字,引发舆论广泛关注。我校高度重视,第一时间启动调查程序,已暂停该职工相关工作。

我校坚决维护学生正当权益,正在依规依纪依法对其进行严肃处理,有关处理结果将及时公布。

北京语言大学 2023 年 3 月 28 日

60 @北京語言大学

(来源:北京语言大学官方微博)